

第一章 外商投资企业财务管理概论

第一节 企业财务管理的意义和特点

一、财务管理的意义

财务管理是企业对贯穿于生产经营全过程中的资金的筹集与分配、运用与周转、收入与成本、效益与风险等一系列活动的计划安排、决策制定、预算控制、分析考核等等的全面管理。其目的在于实现财务控制、优化财务结构、促进经营发展、增进经济效益。最终达到提高投资者的权益价值和企业的价值。以下分析说明：

(一) 财务管理是一种价值管理

所谓“财务”是指企业作为一个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在持续存在期内的全部经济活动的价值形态反映，包括企业资金筹集、物质基础配置、物料商品储备、人财物力消耗、产销经营过程、债权债务发生、经营活动成果等等一系列内容。这一过程既表现为物质财产和人工劳动的消耗、补给与转化的实物运动，同时也反映为以统一的货币计量表现的资金周转运动及其存量与结构。利用统一的价值形态，对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经营决策、综合核算、管理控制与分析考核。这是一项系统工程。

企业财务管理作为统一的价值形态管理，并不排除而且也需要实物管理，在企业的经营管理中，价值管理与实物管理相互结合互为表里。而财务管理则是以价值形态（资金）为主的管理。

(二) 财务管理是一种综合性管理

财务管理的综合性表现在对企业全面经济活动进行统一的价值形态管理和在企业全部经济活动中各个阶段的连贯性和方方面

面的渗透性 包括‘供、产、销’相连贯的各个活动环节和人、财、物每一项物质要素。

财务管理作为一种职能和作为一个职能部门，对于综合协调统筹安排，更有效地组织好全面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投入—转化—产出活动具有重要意义。

（三）财务管理是一种积极管理

财务管理的作用不只是反映实物变动的价值形态，更为重要的是通过价值形态的管理促进和调控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例如，在资金的调拨分配和投放运用上，对于有关技术改造、产品结构调整、提高产品质量、开拓营销渠道等方面的用途采取“倾斜”策略，体现财务管理的积极作用。

二、企业财务管理的基本特点

（一）价值和实物的统一

价值是实物的货币表现 实物是价值的物质基础。这是一种事物的两个方面。价值和实物的统一 反映资金的‘物质性’。

（二）筹集和运用的统一

资金有其投放运用的一面和筹集来源的一面，资金是这两个方面的统一 这是资金的‘双面性’。

资金运用和资金筹集相互制约又相互促进。资金来源 数量和成本 制约资金运用 资金运用 收益和风险 影响资金来源 两者之间应力求均衡。在这方面存在着收益—风险权衡问题和配比关系与平衡问题。只有处理好这些问题，才可能解决好既相互制约又相互促进的关系。

在企业的财务管理中收益与风险同时存在。求取高收益就要承担高风险，如果冒高风险就要求有高收益作为风险补偿，在进行决策时必须对此加以权衡。所谓配比平衡问题，一是结构配比，包括资金来源与运用之间和同属资金来源或资金运用的不同项目之间的配比；二是时间配比，即资金需要陆续投放（或借入资金需要按期还本付息）的时间和投入资金可能陆续回收（或新筹资金的筹

进)的时间先后妥善排开恰当配比,不使出现滞误与脱节。

资金的双面性要求企业既要做好投资决策,也要相应做好筹资决策,并进行收益与成本分析,以确保并不断提高投资效益。

(三) 动态管理和静态管理的统一

企业资金的周转运用,是一个动态过程,反映一定时期内资金运动的来龙去脉,属于资金周转流动问题;资金的存在形式和结构,则是一个静态状态,反映一定时间点上投资的去路和资金的来源,属于资金结构问题。两者是统一的,而资金的动态周转运动则是绝对的经常的。这是资金的“周转性”和“结构性”。在保持合理的资金结构的前提下,加速资金周转、增进运用效益,是提高投资者权益价值和企业价值的必要手段。

(四) 成本和收益的统一

资金来源有成本,资金运用有收益,二者是统一的。付出资金成本,目的在于取得投资收益;取得的收益,必须能补偿资金的成本而有余。在成本和收益之间的配比关系说明资金的“收益性”。税后净收益经过分配后的余额将增加资金积累,提高投资者权益价值。这是资金的“增殖性”。

进行财务决策,既要就个别投资方案,还要就总体投资方案综合成本收益分析。往往总体投资方案综合成本与收益的配比分析是有利的,但是其中个别投资方案的成本收益分析可能是不利的。如果这项投资方案和其他有利的投资方案之间具有互补关系,就要做全面考虑综合权衡然后决定取舍。

(五) 服务与促进和监督与控制的统一

财务管理既要服务与促进,也要监督与控制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监督与控制是为了更有效地发挥服务与促进的作用。片面地强调其中某一个方面而忽视另一个方面定会造成不利影响。

(六) 对内与对外的统一

企业财务管理活动,不仅是对内的活动,同时也涉及对外方面。

对内方面,如资金在企业内部各部门各环节上合理有效地分配使用,深入挖掘内部潜力等等。在对外方面,如商品购销、货款收付、商业信用、余资运用、需资筹措等等,都需要通过企业外部市场机制进行。利用市场机制进行投资和筹资必须有风险观念,既不能盲目乐观,也不宜过分保守。宜于信息灵通、调度灵活,掌握有利时机,争取有利条件。同时,在筹资时要考虑到将来的偿还能力,在投资时应考虑到日后的回收保障,此外,国家的经济财政政策也是企业财务管理的重要外部环境,如税款缴纳、款项缴拨等。所有这些对内对外因素,需要做统一协调与安排。

从几个方面的‘统一’中还归结出‘资金’的几个特性,即综合性、物质性、双面性、周转性、结构性、收益性、增殖性等等。

第二节 财务决策和战略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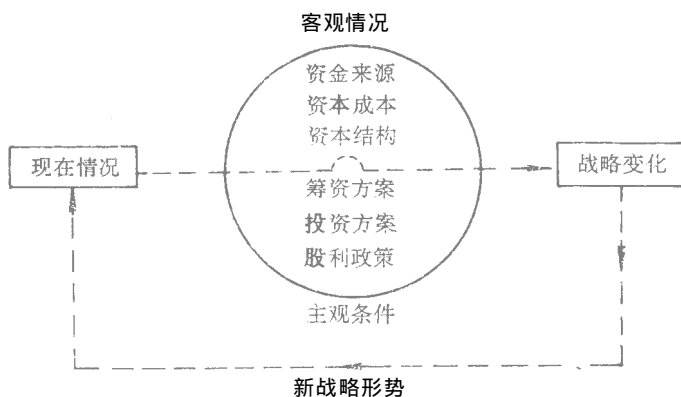
一、财务战略管理的意义及其基本模式

企业财务战略管理以资金运动规律为依据,以促进企业生产经营发展、增进企业经济效益和提高企业价值与投资者权益价值为目标,考虑内在条件和外部环境,遵循有关法令政策、国内外经济惯例、企业所归属行业的行规和企业本身的规章制度,运用各种行之有效的技术和方法,科学地组织企业的全部财务活动。

企业财务管理的过程是制定和执行财务管理战略的过程,关于企业财务的战略管理可以图示如下(参照 Cliff Bowman 与 David Asch 合著的《Strategic Management》一书略作调整):下图是企业财务战略管理的基本框架模式,其基本结构包含以下几项:

1. 现在情况 是指现在的企业情况,也即其现时的战略形势。
2. 战略变化 对现时战略的调整属于战略变化。变化可能是全面的或者是局部的;可能是精心制定的公司计划过程的结果,或者是迫于内外在情势而制定的个别措施。

3. 新战略形势 这个模式是动态的。战略变化过程是连续的，今天的‘战略变化’造成‘新战略形势’形成明天的‘现在情况’。



4. 客观情况和主观条件（即上图位于中间的圆形部分）客观情况包括企业所处外在环境的现在和未来状况。如竞争状况、经济与技术环境、政治与社会环境等等。主观条件包括渗透在企业内部的、社会的、心理的、政治的诸种因素的复合。如管理政策、组织结构、企业文化、领导作风、人员素质等等。战略变化是客观环境与主观条件相互作用共同产生的。

在企业战略管理的基本框架模式中，关键的是处于“现在情况”和“战略变化”之间的中间部分。这一部分的内容随着不同的职能战略而有所不同。具体到财务战略，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资金来源：一部分是股份集资，即所有者投入资金，一部分是外部来源，即对外负债。

(2) 资本成本：组织资金来源，必然要承担成本，包括实付成本和机会成本。

(3) 资本结构：企业从不同来源筹集资金，既有权益资本（包括原始投入和积累增殖），也有借入资金，二者结合形成资本结构，

反映财务杠杆关系，影响财务风险、资本成本、资本收益率等一系列问题。

(4) 筹资方案 按照投资需要和可筹资金来源 并考虑风险和成本等因素制定筹资方案。

(5) 投资方案：筹资的目的在于适应投资的需要。投资是企业资金的主要投入方向。进行投资决策既要考虑投资收益（净现值），也要考虑投资风险。

(6) 股利政策：股利是按照股份的比例分派给股东的公司盈利。股利政策决定公司盈利在以支付股利的方式向股东分配和作为企业积累（留存盈利）充实自有资金二者之间的分划。企业内部筹资的规模决定于其股利政策，而股利政策则以取得经营盈利为前提。

二、财务决策是企业财务管理的中心问题

财务决策是贯彻财务战略管理的手段，起着以下作用：

（一）对经营决策方案的评价选择

经营决策是对企业总体活动和各项重要经济活动的目标、方针、战略与策略的决策。对于经营决策方案的评价可以从多方面衡量。但在一般情况下，从财务角度考虑，宜选择资金占用较少、资金成本较低、回收资金较快、投资收益较高、投资风险较小，既切实可行，也有发展前景的方案纳入决策。

（二）综合平衡作用

企业经营决策的各个组成部分开始是由各职能部门和活动环节分别提出的，通过财务决策，进行综合平衡，成为紧密衔接和相互协调的经营决策。

（三）资财分配作用

资财是企业经济活动的物质基础。企业的物质资财总是有一定限度的，必须正确地调度与分配，以保证其有效运用并促进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财务管理的积极作用，正是在财务决策对资金的有效组织与分配运用的基础上实现的。

三、财务决策的中心内容是资金决策

财务决策作为资金投放运用和组织筹集的决策，可以归结为三个方面：

1. 筹资决策是关于如何筹措所需要的投资资金的决策，包括筹资的来源、数量、时间、方式、成本和条件等等。

2. 投资决策涉及资金的投向与规模、分配与效果等等。投资决策既要考虑需要与可能，也要权衡收益与风险。

3. 对于已经按照计划取得并投入生产运营的资金，要加强管理跟踪考核其有效的运用以实现最大效益保持财务信誉巩固与加强财务基础。

在以上三项中，投资决策居于主导地位。在制定投资决策时需要考虑资金来源的制约作用。决策制定之后，积极组织资金来源，并加强运用管理。特别是在市场多变的情况下，要注意适应市场变化采取灵活策略力求避风险而增效益。

四、财务决策中的几个相关问题

（一）资金的时间价值问题：

投资资金的投入和筹资收入与投资回收都未必是在一个时间同时发生的。由于时间先后的“时间差”就产生一个“时间价值”问题。需要将不同时期投入与回收的资金统一折成为同一时间点的价值即“时间价值”——指“现值”然后作出决策才是合理的、可比的和有意义的。

（二）从现金流量分析入手

资金的投放和回收虽然不一定完全出于现金收付，但是为了便于进行分析决策，资金的投放可以视为现金流出，资金的回收视为现金流入，进行现金流量分析。将一项投资方案有效期内的现金流入与现金流出统一折成为“现值”，现金流入现值总和与现金流出现值总和的差额为“净现值 NPV”，是投资决策的一项基础性指标。这样既便于统一核算与考核反映与决策也比较直接。

（三）投资资金的投向问题

投资,一般主要是指固定资金的投入 投向长期资产。实际上流动资金也有投资问题。例如,工业企业在原材料储备上和商业企业在商品库存上,经常要保持一个合理的平均储备量,既不超储而占压资金(超储占压要承担机会成本),也不过低而影响生产或导致脱销。又如在产品销售上,为了维系往来客户并促进销售增长而保持相当数额的赊销 赊销产生“应收帐款” 应收帐款有赊出 有收回,但经常保持有一定的余额,这样就使得一部分资金经常占用在库存储备和应收帐款上。这种经常性占用的流动资金,具有相对固定性质 而且随业务的发展而扩大 也应加以考虑。

(四) 投资风险问题

投资决策还必须考虑风险问题 对风险进行科学估测 决策时作收益—风险权衡。

五、综合以上分析 做好企业财务管理工作必须树立以下几项基本观念:

1. 全局观念 财务管理涉及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的全局,具有协调和促进企业全面经济活动的作用,因此必须树立全局观念。

2. 时间观念 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分秒必争”特别是在组织资金运用上,不浪费一分一秒时间;二是抓住有利时机,不轻易错过机遇;三是决策时重视时间价值,将不同时间的收付折算在同一时间价值—现值—的基础上。“时间就是金钱”且更胜于金钱。

3. 效益观念 在正常情况下 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锱铢必较”不虚耗一分一厘资金;二是在决策和分析考核时 重视成本效益分析,成本务求其低,收益务求其高;三是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一致,在促进社会效益的前提下取得和不断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4. 风险观念 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正确对待风险 既不能由于风险而踌躇,也不能无视风险而冒进;二是科学预测风险,做到预有准备、适应自如;三是设法规避风险、中和风险 或者以高投资收益补偿承担的风险。

5. 法制观念 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遵纪守法，特别是经济法规和专门适用于三资企业的法规。二是坚持制度，包括国家统一制定的制度（如外资企业的会计制度）和企业内部的规章制度。三是信守合约，巩固和提高企业信誉。

上述几个方面都是有效贯彻企业财务战略管理必须具有的基本观念，在以后有关章节中将分别涉及。

第三节 企业的法定组织形式与财务管理

企业的法定组织形式，有独资、合伙与公司之分。从会计和财务角度看，它们的不同之处主要在于筹集自有资金的来源与方式、盈余分配、亏损补偿、以及出资者对企业承担的责任和企业的法定地位等方面。独资企业即个体组织的企业，由个人单独出资，独负盈亏和承担无限责任。合伙组织即合作经营组织的企业，由若干人共同出资，按出资比例或合伙协议的规定分配收益并对损失承担连带无限责任。

公司组织是股份制企业。在我国，股份制企业主要有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两种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由等额股份构成并通过发行股票（或股权证）筹集资本，股东以其所认股份享受权利和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有限责任公司则由两个以上股东共同出资，每个股东以其出资比例享受权利和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有限责任公司向股东发给出资证明书，但不发行股票，公司股份转让也有严格限制。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都是企业法人。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组成股东会，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组成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权力机构，向股东会负责，董事会选举董事长，董事长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经理和包括会计主管人员在内的高层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任免。公司还可设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和经理等高层

管理人员行使监督职能。

有限责任公司可设股东会，也可不设股东会。设立股东会的，董事会为股东会的执行机构；不设立股东会的，董事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长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有权聘任和解聘公司经理、副经理和其他高层管理人员，有限责任公司也可以设立监事会，为公司经营活动的监督机构。

公司组织是企业法定组织的主要形式，其财务活动的内容也较全面和复杂，因此论述企业财务管理以公司这一法定形式为主。

第四节 外商投资企业的性质、组织结构和财务管理方面的特点

一、外商投资企业的性质

按照我国国务院发布的《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1986年10月11日）：为了改善投资环境，更好地吸收外商投资，引进先进技术，提高产品质量，扩大出口创汇，发展国民经济，……国家鼓励外国的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人（简称外国投资者），在中国境内举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简称外商投资企业）。通常称之为“三资”企业。国家对三资企业分别制定了法律进行规范与管理，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三资企业的性质如下：

（一）外资企业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1986年4月12日）的规定，外资企业系指外国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人依照中国有关法律，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全部资本由外国投资者投资举办的企业，不包括外国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在中国境内的分支机构。

外资企业符合中国法律关于法人条件规定的，依法取得中国法人资格。

（二）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1988年4月13日)的规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系指外国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人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同我国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在我国境内共同举办的合作经营企业。中外合作者举办合作经营企业,须在合作企业合同中约定投资或者合作条件、收益或者产品的分配、风险和亏损的分担、经营管理的方式和合作企业终止时财产的归属等事项。

合作企业符合中国法律关于法人条件的规定的,依法取得中国法人资格。

(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1979年7月8日公布,1990年4月4日修订及其《实施条例》(1983年9月20日发布)的规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系指外国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我国政府批准,在我国境内,同我国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共同举办的合营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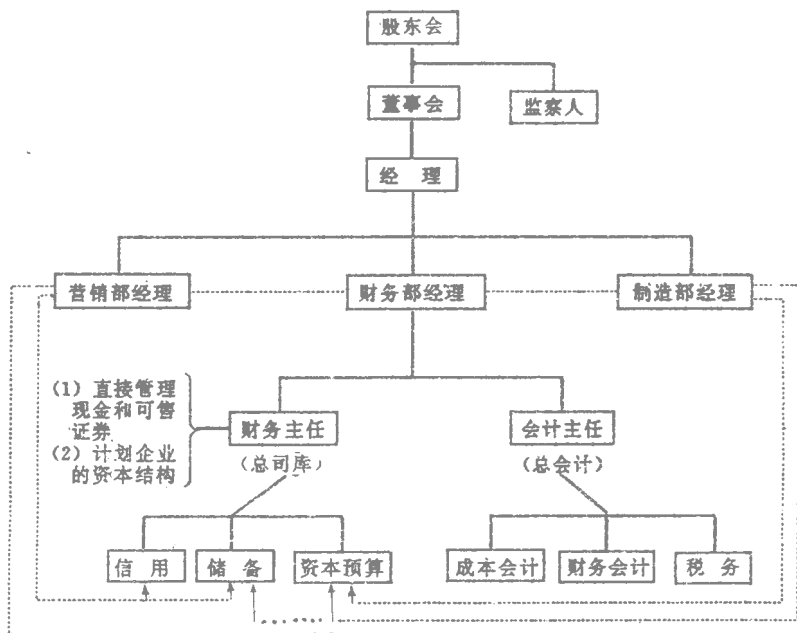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是中国的法人,受中国法律的管辖和保护。合营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合营各方对合营企业的责任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

二、外商投资企业的组织结构

企业组织结构并不是一致的,随企业规模大小和行业不同而有差异。但一般说来,下列组织结构和财务部门在企业组织结构中的地位与作用则具有典型意义:

(下图实线表示隶属关系,虚线表示业务关系) 财务部经理一般由一位公司的副经理担任。其下分设财务和会计两个部门,分别设财务主任(或称总司库或总出纳)和会计主任(或称总会计)负责。财务主任直接抓现金和可售证券,计划企业的资本结构、出售股票债券筹集资本和监督公司的养恤金;其下分设信用、储备和资本预算三个部分:信用部负责商业信用,储备部负责合理储备的制定与控制,资本预算部负责资本预算的编制与执行(分析有关固定

资产投资的决策)。会计主任的主要职责是记录、核算与报告企业经济活动的全部信息资料,特别是编制预算和会计报表,执行控制职责。会计主任的其他职责还包括工资的核算与支付,税款的计算与缴纳、会计分析以及内部审计等工作,其下分设成本计算、财务会计、税务等部分各司其责。



企业职能部门(包括财务部门在内)设置的横向划分和纵向层次,随企业而不同。原则是不宜过多过繁,但求分工明确、配合协调、运转自如、提高效率。

三、外商投资企业在财务管理上的特点

按照我国对三资企业的有关法律规定,三资企业的财务管理,除一般的处理技术和方法外,可以归纳以下几个方面的特点:

（一）出资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作为有限责任公司，其全部资本可分为等额股份，合营各方按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在合营企业的注册资本中，外国合营者的投资比例一般不低于 25%。

合营各方可以现金、实物、工业产权、专有技术等投资。以实物（如建筑物、厂房、机器设备或其他物料）或工业产权、专有技术作为出资的，其作价由合营各方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或聘请合营各方同意的第三者评定。

外国合营者出资的外币，按缴款当日（或当月一日）我国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成人民币或折算成约定的外币。中国合营者出资的人民币现金，如需折合外币，也按上述外汇牌价折算。

（二）银行开户和借款

合营企业应凭营业执照在我国国家外汇管理机关允许经营外汇业务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开立外汇帐户和人民币存款帐户，由开户银行监督收付。合营企业的一切外汇收入，都必须存入其开户银行的外汇存款帐户；一切外汇支出，从其外汇存款帐户中支付。

合营企业根据经营业务的需要，可以向中国银行申请外汇贷款和人民币贷款。合营企业在其经营活动中，可直接向外国银行筹措资金。

（三）利润分配

合营企业的税后利润，于扣除合营企业章程规定的各项基金后，净利润根据合营各方注册资本的比例进行分配。合作企业的中外合作者依照合作企业合同的规定，分配收益或者产品，承担风险和亏损。

（四）税款缴纳

外商投资企业依照我国有关税收的法律（如《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缴纳税款并可以享受减税免税的优惠待遇。

外商投资企业的外国投资者，将从企业取得的利润直接再投资于该企业，增加注册资本，或者作为资本投资开办其他外商投资企业，可申请退还再投资部分已缴纳的部分所得税（按现行规定为40%）。

（五）会计核算

外商投资企业须在中国境内设置会计帐簿，依照规定报送会计报表，并接受财政税务机关的监督。

我国财政部于1992年6月24日发布并于同年7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会计制度》和《外商投资工业企业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采用国际通用的权责发生制和借贷记帐法记帐。

外商投资企业在原则上采用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但经合营各方商定也可以采用某一种外国货币为记帐本位币。以外国货币记帐的合营企业，除编制外币的会计报表外，还应另编折合为人民币的会计报表。

（六）解散与清算

合营企业在合营期限届满前，如发生严重亏损、一方不履行合同和章程规定的义务、不可抗力等，经合营各方协商同意，可按照规定程序申报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终止合同，宣告解散并进行清算。外资企业终止和合作企业期满或者提前终止时，也应依照法定程序对资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算。

外商投资企业解散和清算时，其资产净额或者剩余财产减除企业未分配利润、各项基金和清算费用后的余额，超过实缴资本的部分为清算所得，应依法缴纳所得税。

（七）外汇的汇出

外国投资者从外资企业获得的合法利润、其他合法收入和企业宣告终止清算后的资金；外国合作者在履行法规规定和合作企业合同约定的义务后分得的利润；其他合法收入和合作企业终止时分得的资金，可以依法汇往国外。

外国合营者在履行法律和协议、合同规定的义务后分得的净利润；在合营企业期满或者终止时所分得的资金以及其他资金，可按合营企业合同规定的货币，按外汇管理条例的规定汇往国外。（1980年12月18日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第24条规定：“侨资企业、外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外国合营者依法纳税后的纯利润和其他正当收益，可以向中国银行申请从企业的外汇存款帐户中汇出。”）。

四、对外商投资企业财务管理的规定

我国财政部制定了《工业企业财务制度》自1993年7月1日起实行。此制度也适用于在我国境内的外商投资企业。本书除介绍西方财务管理的一般原理与方法外，在有关的章节内容中均采入了《制度》的有关规定以求实用。

第二章 外商投资企业的 投资环境分析

外国厂家来华投资举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商独资经营企业，必然要进行多方面的大量前期工作。而对于中国及其特定地区投资环境的分析与评价，便是外国厂商所进行的前期工作中、也是形成投资决策的必不可少的一项极为重要的工作。

第一节 投资环境的概念

对中国及其特定地区的投资环境的切实分析与评价，有必要首先搞清投资的涵义及投资环境的科学概念。

一、投资的涵义

投资作为实现社会扩大再生产、增强综合国力、增进社会福利的一项重要经济手段，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所必需的。因此，中国政府一直将投资视为国家经济政策中十分重要的环节。为了充分、有效地利用国内和国外资源，并使资金投向国民经济发展所急需的产业和地区，还制订和颁布了吸引、诱导外国投资的一系列鼓励政策。这些鼓励政策及规定，详见本丛书中的《外商投资企业法律指南》在此不予赘述。

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企业家为了提高利润水平和经济效益，总要谋求自己企业的扩张。一般说来，现代企业要实现扩张，都需要通过扩大投资。为紧紧把握本书的外商投资企业这一主题，并与投资环境的分析相一致，这里所称的投资，非指以贷款、债券、证券所进行的间接投资，而系指取得企业经营权的直接投资，其中，主要

又是国际直接投资。直接投资的地点，有国内和国外的区别，因而有国内直接投资与国际直接投资之分。这两种直接投资都需要对生产要素进行配置与组合；事实上二者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关系，即前者往往是后者的前提或准备，后者则是前者的延伸或发展。但后者比前者涉及的范围更广，资金占用的时间往往更长，情况更为复杂，面临的风险也更大。

外商投资企业是国际直接投资活动的产物。当前，由于日益加强的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伴随国际直接投资所发生的资本、劳动、技术、管理等生产要素的移动，也变得更加频繁和扩大。例如，具有资本、技术、管理等生产要素实力的跨国公司，或者由于本国劳动力成本高，或者由于本国投资资源和原材料紧缺而价格昂贵等，为了利用他国较为丰富而廉价的劳动力和物质资源，根据产品的性质和技术要求，通过直接投资将产品的设计、开发、研制、零部件的生产和组装，分别安排在相应的国家，以便利用投资东道国的生产要素优势，使之与自己拥有的生产要素优势实现合理的配置与组合，从而取得产品的总体效率，并最终达到降低成本、提高利润水平的目的。

国际直接投资具有如下一些主要特点：(1)它是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国内直接投资与国际商业交易的延伸和发展；(2)它的活动所投入的生产要素形式，既有现金，也有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原材料等有形资产(实物)，还有工业产权、专有技术、商标等无形资产，并且要实现各种生产要素之间的优化组合；(3)它的成功应是投入量小于产出量，换言之，产出量一定要大于投入量及其应得到的银行利息之和；(4)它的高收益与高风险往往相伴，有能力赢得高收益的投资者，首先要有敢于向风险挑战的魄力，同时采取措施去切实地分散、转移、化解风险。上述特点的实现，都要求正确地分析东道国的投资环境，并依此做出投资决策。因此，可以认为，国际直接投资是投资者为了取得更高的经济收益，在分析投资环境和尽可能降低风险的情况下，将必要